钱包管家年卡服务条款与细则

《钱包管家年卡服务条款与细则》,以下简称"本会籍"。本会籍条款及细则和批注应作为一份合同一起阅读,请细心阅读并遵守本条款及细则。如您确认使用本服务即视为您已经阅读并同意本条款与细则的全部内容,并接受本公司单方对本条款与细则随时所做的任何修改和补充。

定义

援助请求 - 拥有此会籍的会员在遗失银行卡或个人证件时提出的相关会籍权益的要求 银行卡 - 指

境内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发行银行卡的各商业银行发行的所有信用卡、借记卡

本公司 - 思评科技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发卡机构 - 在境内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发行银行卡的各商业银行;

会员 - 指接受本须知、并已成功购买本产品的用户

会费 - 您为您的会籍所缴付的费用

会籍信息- 会员申请会籍后给予会员的会籍资料,包括会员姓名、会籍号码、开始日,会籍期等,会籍信息可以通过电子邮件,短信或邮寄方式传递

会籍期 - 自生效日起一年

开始日 - 会籍开始生效日期

您、您的 - 指会员

持卡人 - 合法申领银行卡并以自己姓名确定的被保银行卡所有人

失卡保障范围-包括:

- (1)中国境内银行发行的银行卡,包括:
- (a)您名下的借记卡
- (b)您名下的信用卡主卡
- (c)以您为持卡人的信用卡附属卡

- (2)您名下的网银账户
- (3)您名下的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支付机构账户所绑 定的银行卡

换卡 -因银行卡到期、挂失、损坏或密码遗忘等原因在同一银行更换同一类别银行卡的行为,但不包括重新申领的银行卡

不可抗力 - 指下列情况 :

- (1)天灾,包括但不仅限于火灾、洪水、地震、暴风或 其它自然灾害
- (2)战争、战争威胁或战争准备、武装冲突、制裁、禁运、外交关系破裂或类似的行动
- (3)恐怖袭击、内战、国内暴动或暴乱
- (4)核污染、化学污染或生物污染或地震
- (5)自愿或强制性遵循相关法律(包括未能被授予所需的许可或批准,或对法律或法律解释的变更)
- (6)火灾、爆炸或意外损害
- (7)海损
- (8)极度恶劣的天气条件
- (9)建筑物倒塌、工厂机器、机器、电脑或车辆的无法 运转
- (10)任何劳动争议,包括但不限于罢工、行业行动或 停工
- (11)公共设施服务的中断或停止,包括但不限于电力、燃气或水的供应中断或停止

A. 会籍权益

在会籍期间,本公司将向您提供以下会籍权益:

权益名称	权益内容	权益额度与范围
7*24 小时失卡援助	当您发现银行卡遗失或账户风险时,本公司向您提供7*24小时援助服务。	a. 协助完成个人名下的借记卡、信用卡银行卡的 冻结/挂失; b. 支付宝、微信冻结指引; c. 身份证、护照、驾照或其他个人证件遗失和补 办指引。
挂失补卡费用保障	若您因挂失或冻结您的银行卡而支付了挂失或冻结、补办新卡的手续费用,本公司将向您提供挂失补卡费的补偿服务。	会籍期内最多补偿(5)张银行卡的挂失及补卡费用, 每张卡的补偿金额不超过 100 元人民币。实际发生 的手续费用以您提供的费用收据为准。
个人证件补办工本 费用保障	若您的个人证件因遗失或被盗而需补办的,本公司将向您提供个人证件补办工本费的补偿服务。	a. 会籍期内最多补偿(1)张个人证件的挂失及补办费用; b. 各类证件补办费用最高额度为:身份证-上限40元;驾照 - 上限20元;港澳台通行证-上限80元;护照 -上限160元

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 321 123 (如从国外拨打,请在号码前拨 +86)

B. 权益须知

B1. 7*24 小时失卡援助

- B1.1 当您向本公司通知遗失银行卡并要求本公司为您挂失或冻结后,本公司会立即联络相关发卡机构,要求他们 挂失或冻结您的银行卡
- B1.2 如您向本公司提出要求,本公司将协助您紧急补办新卡
- B1.3 为了获得以上权益,您必须在发现遗失银行卡后的 24 小时内立即通知本公司并要求本公司为您挂失或冻结银行卡
- B1.4 当您向本公司提供个人及银行卡信息时,本公司会及时更新您的信息,以确保高效地向相关发卡机构挂失或 冻结银行卡

B2 挂失补卡费用保障

- B2.1 在会籍期内,若因以下原因需要挂失或冻结您的银行卡而支付的挂失或冻结、补办新卡的手续费用,本公司将向您提供挂失补卡费的补偿服务:B2.1.1 发生失卡补偿所列的事故
- B2.1.2 银行卡丢失、或您遗忘密码
- B2.1.3 其他需要挂失、冻结或重新补办银行卡的情形
- B2.2 不能获得补偿的情形:
- B2.2.1 挂失、冻结、重新补办手续费以外的其他费用
- B2.2.2 已获补偿次数已经超过会籍有效期内载明的可补偿次数
- B2.3 在申请挂失补卡费补偿时,您需提供下列证明和资料:
- B2.3.1 您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B2.3.2 挂失或冻结、补办新卡费用收据或银行卡的月结帐单

如果需要申请该补偿,请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本公司将协助您办理相关事宜。为更有效地审核补偿个案,请务必于事故发生后的(60)天内递交索赔材料给本公司进行补偿审核。您在此同意接受本公司的协助,本公司将对证明材料进行最终确认和审核。若您逾期申请,本公司将不予受理,并同时视为您已放弃该权益。补偿材料和步骤可能根据本公司的要求不时变化。

B3 证件补办工本费用保障

- B3.1 会籍有效期内, 若您的身份证, 驾驶执照, 通行证, 护照因遗失或被盗而补办的, 本公司将向您提供该等证件补办工本费的补偿服务
- B3.2 不能获得补偿的情形:会籍期内,若因您的证件失效需进行补办的,本公司不承担补偿责任
- B3.3 在申请证件补办损失补偿时, 您需提供下列证明和资料:
- B3.3.1 出具官方部门补办证件证明凭证
- B3.3.2 补办证件的复印件 B3.3.3 补办证件工本费原始收费票据

C. 一般规定

C1 会籍期限

- C2.1 会籍于在会籍信息上载明的开始日生效并在会籍期内有效
- C2.2 会籍权益一但生效后,如会员主动取消会籍,不予退费
- C2.3 本公司有权不时以批注形式修订或更改本条款及细则,详情以权益平台页面展示为准

C2 取消会籍

- C2.1 下列任何情况, 本公司有权自动取消您的会籍, 且不予通知及不退还会费:
- C2.1.1 您提供虚假或不实资料
- C2.1.2 您协助其他人通过欺骗方式,获得本会籍权益
- C2.1.3 您对本公司或提供任何权益的第三方作出不诚实行为
- C2.1.4 您未能遵守此会籍条款及细则
- C2.2 一旦取消会籍, 您将不再享有会籍权益。

C3 提供会籍权益条件

本公司是否向您提供会籍权益取决于您是否符合下列条件:

- C3.1 您必须在会籍期内遵守此条款及细则及其后修订或更改的条款及细则
- C3.2 未有缴付会费的(不论首次或续期),不接受您的会籍权益要求
- C3.3 您的银行卡/会籍仅限于您本人使用
- C3.4 您必须向泵公司提供与会籍有关的完整准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更新您个人信息、通讯地址、联系号码等以 便给您提供本会籍权益
- C3.5 如您的银行卡信息有任何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换卡后号码变更等,您必须及时通知本公司进行更新手续,使本公司有效处理挂失或冻结银行卡
- C3.6 在使用银行卡时,您必须遵循其发卡机构的指示及合符它们所有的条款及细则。若发卡机构通知本公司您并 无遵循前述条件时,本公司将不会提供任何权益。发卡机构的决定为最终决定
- C3.7 您必须遵守由发卡机构提出的具体要求,以协助您的银行卡挂失或冻结请求
- C3.8 您必须在发现遗失银行卡后(24)小时内立即通知本公司并要求本公司为您挂失
- C3.9 您应采取合理的预防措施以避免遗失您的银行卡

C4 会籍权益除外责任及限制

- C4.1 本公司将尽力根据此条款及细则向您提供会籍权益。但在某些国家或偏远地区,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令本公司在无法控制的情况下未能安排援助,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提供的会籍权益将受限制
- C4.2 本公司将不对因任何天灾、自然灾害、内战、战争、恐怖主义行动或任何其他本公司无法合理预见及/或在本公司无法控制的情况下导致本公司对您履行义务的能力受到影响而使您遭受的损失负责。在此情形下,本公司可能提供的会籍权益将受限制

C5 保障申请材料说明

- C5.1 本公司收到您提交的完整文件后,将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C5.1.1 审核材料后认为有关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本公司将一次性通知您补充提供有关的证明和材料
- C5.1.2 在您提供了各种必要的单证后,本公司将审查核定,并将核定结果于收到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通知您
- C5.1.3 对属于会籍权益服务范围的情况,本公司将在与您达成补偿协议后(5)个工作日内把应补偿的金额直接存入您的指定账号
- C5.1.4 对不属于会籍权益服务范围的情况,本公司将通知您有关拒绝补偿的通知
- C5.2 事故发生后,您以伪造、变造的有关证明、资料或者其它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或者夸大损失程度的,本公司将对您虚报或夸大的部分不承担补偿责任
- C5.3 本公司对在办理此业务中所知道您的财产情况及个人隐私, 负有保密义务
- C5.4 若您通知本公司您的银行卡遗失、被盗后,本公司将尽力按照此条款及细则的约定为您向相关发卡机构挂失或冻结该银行卡

C6 不诚实的援助请求

如果您的援助请求有任何的不实,本公司有权拒绝向您提供会籍的权益。本公司同时保留有关的法律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立即终止您的会籍以及就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向您索偿。

D. 其他事项

D1 个人信息收集声明

- D1.1 作为会员, 您须向本公司提供及更新有关您自己的个人信息以使本公司有效地向您提供会籍权益、处理挂失或冻结银行卡和您的任何查询或投诉。
- D1.2 您的个人信息可能用于以下目的:
- D1.2.1 处理您的会籍及续期申请
- D1.2.2 执行会籍有关事宜
- D1.2.3 收取应缴会费及其他费用(若适用)
- D1.2.4 替您向发卡机构挂失或冻结银行卡
- D1.2.5 提供会籍权益,并安排本公司选择的第三方提供会籍权益
- D1.2.6 通过电话、邮件、电子邮件、传真及/或任何其他通讯方式与您沟通
- D1.2.7 设计会籍权益
- D1.2.8 遵守任何法律法规和其他对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具有约束力的法规下须披露信息的要求
- D1.2.9 本公司或/及本公司所选定的其他公司介绍您可能感兴趣的会籍权益、其他产品和服务
- D1.2.10 进行核对程序
- D1.2.11 所有用于此会籍相关的其他用途
- D1.3 本公司保证对您的个人信息保密。在成为会员的同时,您同意无需预先通知您和/或其他任何与您个人资料相关人士的前提下,本公司有权将您的个人信息提供给下列各方用于 D1.2 项中的各项用途:
- D1.3.1 与本公司业务运营有关的行政、电讯、缴费、销售、理赔及/或其他服务的代理人、承包商、业务合作伙伴和第三方服务供应商
- D1.3.2 本公司指定的第三方
- D1.3.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其他监管要求、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必须向其公开资料的第三方
- D1.3.4 在发生债务时本公司指派的债务托收机构
- D1.4 根据个人信息收集声明, 您有权提出以下要求, 但需要支付有关行政费用:
 - 1) 查询本公司是否持有关于您的个人信息,并可获得这些信息的副本
 - 2) 要求本公司更正任何有关您的不准确的信息
 - 3) 了解本公司关于个人信息方面的政策和处理方法,及本公司掌握的其他相关资料

D1.5 通话记录

本公司会记录所有通话, 其目的为:

- 1) 记录您对本公司的要求和指示
- 2) 使本公司能够监督通话质量
- 3) 协助本公司培训员工
- 4) 符合法律法规对本公司的要求

D2 会籍查询

如您需要向本公司查询有关您的会籍问题,请随时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6 321 123 或关注微信公众号"思评CPP" 联系在线客服

D3 豁免条款及细则

假使本公司选择在特定情况下不行使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一项权力或权利并不代表将来豁免此权力或权利。 本公司行使任何单一或部分某一权力或权利不妨碍其将来行使该等权力或权利以及其他权力或权利。

D4 管辖法律

本条款及细则受中国司法管辖,适用中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并据其予以解释。